

关于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的公告

根据《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关于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约定，当易方达生物科技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之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大于 1.5000 元时，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份额（场内简称：生物分级，场内代码：161122，包括场外份额、场内份额）、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A 类份额（场内简称：生物 A，场内代码：150257）、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B 类份额（场内简称：生物 B，场内代码：150258）将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截至 2020 年 7 月 23 日日终，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5505 元，达到上述办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的条件。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本基金将以 2020 年 7 月 24 日作为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办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

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

本次不定期份额折算的基准日为 2020 年 7 月 24 日。

二、基金份额折算对象

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登记在册的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A 类份额、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B 类份额与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份额（包括场外份额、场内份额）。

三、基金份额折算方式

折算前后，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A 类份额的份额数量保持不变，且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A 类份额与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B 类份额始终保持 1:1 的基金份额配比。折算完成后，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A 类份额与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B 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均调整为 1.0000 元。

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1、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A 类份额

折算前后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A 类份额的份额数量保持不变。

$$NUM_{A类份额}^{折算后} = NUM_{A类份额}^{折算前}$$

折算完成后，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A 类份额持有人获得新增的场内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份额，即每份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A 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超出 1.0000 元以上的部分全部折算为场内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份额。

$$\Delta NUM_{基础份额}^{A类份额} = \frac{NUM_{A类份额}^{折算前} \times (NAV_{A类份额}^{折算前} - 1.0000)}{1.0000}$$

其中，

$NAV_{A类份额}^{折算前}$ ：不定期份额折算前，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A 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

$NUM_{A类份额}^{折算前}$ ：不定期份额折算前，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A 类份额的份额数量；

$NUM_{A类份额}^{折算后}$ ：不定期份额折算后，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A 类份额的份额数量；

$\Delta NUM_{基础份额}^{A类份额}$ ：不定期份额折算后，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A 类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新增的场内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份额的份额数量。

2、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B 类份额

折算前后，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B 类份额与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A 类份额的份额数量保持 1:1 的份额配比。

$$NUM_{B类份额}^{折算后} : NUM_{A类份额}^{折算后} = 1:1$$

折算前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B 类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折算后将持有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B 类份额与新增场内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份额。折算前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B 类份额的资产净值与份额折算后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B 类份额的资产净值及新增场内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份额的资产净值之和相等。即：

$$\Delta NUM_{基础份额}^{B类份额} = \frac{NUM_{B类份额}^{折算前} \times (NAV_{B类份额}^{折算前} - 1.0000)}{1.0000}$$

其中，

$NUM_{B类份额}^{折算前}$ ：不定期份额折算前，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B 类份额的份额数量；

$NUM_{B类份额}^{折算后}$ ：不定期份额折算后，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B 类份额的份额数量；

$NUM_{A类份额}^{折算后}$ ：不定期份额折算后，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A 类份额的份额数量；

$NAV_{B类份额}^{折算前}$ ：不定期份额折算前，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B 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

$\Delta NUM_{B类份额}^{基础份额}$ ：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原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B 类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新增的场内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份额的份额数量。

3、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份额

折算后，场外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将获得新增场外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份额，场内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将获得新增场内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份额。折算完成后，原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份额（含场内份额、场外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折算后的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份额（含场内份额、场外份额）的份额数量按如下方式计算：

$$NUM_{基础份额}^{折算后} = \frac{NUM_{基础份额}^{折算前} \times NAV_{基础份额}^{折算前}}{1.0000}$$

其中：

$NUM_{基础份额}^{折算前}$ ：不定期份额折算前，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份额的基金份额数量；

$NUM_{基础份额}^{折算后}$ ：不定期份额折算后，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份额的基金份额数量；

$NAV_{基础份额}^{折算前}$ ：不定期份额折算前，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

4、折算期间份额的处理方式

场外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按截位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舍去，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财产；场内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份额、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A 类份额及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B 类份额经折算产生的新增场内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份额数保留至整数位（最小单位为 1 份），不足 1 份的零碎份加总后保留至整数位（最小单位为 1 份），按各个场内份额持有人零碎份从大到小的排序，依次向相应的基金份额持有人记增 1 份，直到所有零碎份的合计份额分配完毕。如登记结算机构业务规则有变化，以其最新规定为准。

5、举例

某投资者持有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份额、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A 类份额、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B 类份额各 10,000 份，在本基金的不定期份额折算基准日，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A 类份额与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B 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如下表所示，折算后，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A 类份额与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B 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均调整为 1.0000 元。

基金份额	折算前		折算后		
	基金份额净值 (或参考净值)	基金份额	基金份额净值 (或参考净值)	基金份额	新增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份额
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份额	1.5700	10,000	1.0000	10,000	5,700
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A 类份额	1.0300	10,000	1.0000	10,000	300
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B 类份额	2.1100	10,000	1.0000	10,000	11,100

在实施不定期份额折算时，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份额、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A 类份额与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B 类份额折算的具体计算过程及计算结果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折算结果公告为准。

四、基金份额折算期间的基金业务办理

1、不定期份额折算基准日(即 2020 年 7 月 24 日)，本基金暂停办理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下同)、赎回、转托管(包括场外转托管、跨系统转托管)、转换及份额配对转换业务；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A 类份额、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B

类份额于 2020 年 7 月 24 日正常交易；折算基准日日终，基金管理人将计算基金份额净值及份额折算比例。

2、不定期份额折算基准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即 2020 年 7 月 27 日），本基金将暂停办理申购、赎回、转换、转托管、配对转换业务；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A 类份额、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B 类份额将于该日停牌一天；登记结算机构及基金管理人将完成份额登记确认。

3、不定期份额折算基准日后的第二个工作日（即 2020 年 7 月 28 日），基金管理人将公告份额折算确认结果，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查询其账户内的基金份额；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A 类份额、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B 类份额将于该日开市起复牌；自该日起，本基金恢复办理申购、赎回、转托管（包括场外转托管和跨系统转托管（场内转场外））、转换及份额配对转换业务。根据相关公告，本基金基础份额仍暂停跨系统转托管（场外转场内）业务；单日单个基金账户通过非直销销售机构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的金额不应超过 100 元。

4、2020 年 7 月 28 日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A 类份额、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B 类份额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为 2020 年 7 月 27 日的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A 类份额、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B 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四舍五入至 0.001 元）。

5、2020 年 7 月 28 日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A 类份额、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B 类份额均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上述安排如有调整，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发布公告，具体详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五、重要提示

1、由于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A 类份额、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B 类份额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不定期份额折算后，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A 类份额、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B 类份额的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2、此次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不是触发折算阈值当日，折算基准日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可能与触发折算的阈值（1.5000 元）有一定差异。

3、相对于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份额，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A 类份额为预期风险、收益相对较低的特征，但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原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A 类份额持有人将同时持有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A 类份额和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份额，由持有单一的较低风险收益特征份额变为同时持有较低风险收益特征份额与较高风险收益特征份额的情况，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较大变化，因此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A 类份额持有人预期收益实现的不确定性将会增加。

4、相对于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份额，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B 类份额为预期风险、收益相对较高的子份额，但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原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B 类份额持有人将同时持有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B 类份额与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份额，由持有单一的高风险收益特征份额变为同时持有高风险收益特征份额与较高风险收益特征份额的情况，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较大变化，且折算后其杠杆倍数将恢复到初始杠杆水平，高于折算前的杠杆倍数，相应地，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B 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随市场涨跌而增长或者下降的幅度也会大幅增加。

5、场内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份额、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A 类份额及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B 类份额经折算产生的新增场内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份额数保留至整数位（最小单位为 1 份），不足 1 份的零碎份加总后保留至整数位（最小单位为 1 份），按各个场内份额持有人零碎份从大到小的排序，依次向相应的基金份额持有人记增 1 份，直到所有零碎份的合计份额分配完毕。持有较少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A 类份额数、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B 类份额数或场内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份额数的份额持有人存在无法获得新增场内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份额的可能性。

6、在二级市场可以做交易的证券公司并不全部具备中国证监会颁发的基金销售资格，而投资者只能通过具备基金销售资格的证券公司赎回基金份额。因此，如果投资者通过不具备基金销售资格的证券公司购买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A 类份额、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B 类份额，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则折算新增的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份额无法赎回。投资者可以选择在折算前将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A 类份额、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 B 类份额卖出，或者在折算后将新增的易方达生物科技分级份额转托管到具有基金销售资格的证券公司后赎回。

7、根据《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资管新规》）要求，公募产品不得进行份额分级，应在《资管新规》规定的过渡期结束前（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进行整改规范，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以及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8、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登陆本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 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18088（免长途话费）。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7 月 24 日